

保安服务补充合同

甲方：台州市路桥区机关事务中心

乙方：台州市路桥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现因甲方安全保卫工作需要，特请乙方在原合同 2023-2024 年保安服务合同，合同编号：(LQCG-2022-GK14)的基础上，延长合作时间，达成如下协议：

- 1、本补充合同履行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止。乙方派驻 56 名安保人员负责甲方大院的安全保卫工作。安保服务费暂以每人每月 5575.5 元，合计人民币 312228 元整，具体以 2025 年安保服务采购招标项目为准。
 - 2、原合同其他各项条款不作变动。
 - 3、本合同作为原合同的补充合同，与原合同一并执行，具有相同法律效益。
- 本协议一式 伍 份，双方各执 壹 份，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正式生效。

甲方：台州市路桥区机关事务中心

单位名称：

单位地址：

法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：

开户银行：

账号：

电话：

联系人：

时间：2024 12 14 10 12

乙方：台州市路桥区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单位名称：

单位地址：路桥区新安西街 336 号

法定代表或委托代理人：

开户银行：

账号：

电话：

联系人：

时间：2024 12 14 10

